

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全资子公司诚通碳汇中标怀化市 CCER 造林碳汇 开发项目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诚通碳汇经营管理（湖南）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诚通碳汇”）近期参与怀化市 CCER 造林碳汇开发服务采购（第三次）公开招标，并于 2024 年 9 月 30 日成为该项目的中标单位，中标情况已发布在怀化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《怀化市 CCER 造林碳汇开发服务采购（第三次）公开招标中标公示》中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项目概况

（一）项目名称：怀化市 CCER 造林碳汇开发服务采购（第三次）

（二）开发范围：怀化市全市范围所属国有经营范围中（含集体林场）符合温室气体自愿减排项目方法学——造林碳汇申报条件的林地

（三）服务期限：2024 年至 2044 年

（四）项目开发费用及收益分成比例

诚通碳汇负责项目林业碳汇资产立项、组织材料申报、实现管理、销售和增值过程中产生的资金投入及相关费用。项目采用利润分成模式合作开发。

二、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借力国家实现“3060”“碳达峰、碳中和”目标的机遇，积极布局碳汇交易业务。诚通碳汇是央企碳资产的经营平台，参与我国林业碳汇的国家标准——《林业碳汇项目审定和核证指南》的制定。如本项目合同签订并顺利实施，按目前国内碳交易价格测算，预计合作期限内将至少产生净利润 8,000 万元，将对公司实施项目年度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，并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碳汇市场影响力，提升公司品牌形象。

本次项目中标对公司业务、经营的独立性不会产生影响，公司不会因此对项目对方形成业务依赖。

三、风险提示

诚通碳汇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办理合同签订事宜，项目实施内容以正式合同内容为准。诚通碳汇将按照项目合同及相关约束性文件要求组织碳汇开发，在执行过程中，若受不可抗力因素影响，项目实际执行情况存在变动的可能性和风险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岳阳林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十月八日